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彰化縣政府 函

地址：50001彰化市中山路2段416號
承辦人：科員 陳麗絹
電話：04-7531435
電子信箱：a100120@email.chcg.gov.tw

受文者：彰化縣立陽明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12月4日
發文字號：府人考字第1120485732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要點發布令影本（含行政規則規定）（共1個電子檔）
(376470000A_1120485732_ATTACH1.pdf)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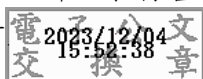
主旨：有關「工作場所性騷擾調查專業人士培訓及專業人才庫建置要點」業經勞動部112年11月23日訂定發布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112年12月1日總處培字第1120024652號書函辦理。
- 二、檢附旨揭要點發布令影本（含行政規則規定）1份。

正本：本府各處、本府所屬各機關、本縣各縣立高中、本縣各國民中學、本縣各國民小學、本縣各鄉鎮市公所、本縣各鄉鎮市民代表會

副本：本府人事處考訓科



人事室 收文:112/12/04



1120004913

有附件